

黄山职业技术学院 2026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一、学校全称：黄山职业技术学院

二、办学层次：高职（专科）

三、办学地址：黄山市屯溪区学院路 1 号

四、办学类型：公办普通高等职业学校

五、专业学院联合培养院校：

1. 安徽省行知学校（公办中等职业学校），校址：黄山市歙县歙州大道安徽省行知学校；

2. 黄山旅游管理学校（公办中等职业学校），校址：安徽省黄山市黄山区仙源东路 S322 省道东侧黄山旅游管理学校

注：录取在高职专业学院学生在联合培养学校就读。

六、招生计划：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制	专业大类	计划数					学费 (元/年)	备注
				面向普通高中	面向中职	退役军人	革命老区建档立卡	乡村医生定向委托培养		
	合计		1525	544	819	32	120	10	按照省价格主管等部门核定标准执行	
410107	茶叶生产与加工技术	三年	农林牧渔	24	29	2				
410202	园林技术	三年	农林牧渔	10	14	2	4			
440502	建设工程管理	三年	土木建筑	12	16	2				
460303	智能控制技术	三年	装备制造	28	32					
460306	电气自动化技术	三年	装备制造	28	32					
460306	电气自动化技术	三年	装备制造		40		10			高职专业学院-安徽省行知学校

510103	应用电子技术	三年	电子信息	15	20		15		按照 省价 格主 管等 相关 部门 核定 标准 执行	
510201	计算机应用技术	三年	电子信息	32	36	2				
520201	护理	三年	医药卫生	56	62	2				
520301	药学	三年	医药卫生	25	28	2	5			
520502	医学影像技术	三年	医药卫生	28	35	2				
530302	大数据与会计	三年	财经商贸	25	30					
530302	大数据与会计	三年	财经商贸		40		10			高职专业学院-安 徽省行知学校
530701	电子商务	三年	财经商贸	32	36	2				
540101	旅游管理	三年	旅游	22	26	2				
540101	旅游管理	三年	旅游		40		10			高职专业学院-黄 山旅游管理学校
540105	研学旅行管理与服务	三年	旅游	20	25	2	8			
540106	酒店管理与数字化 运营	三年	旅游	20	28	2	10			
540107	民宿管理与运营	三年	旅游	26	27	2	5			
540109	茶艺与茶文化	三年	旅游	28	32					
540202	烹饪工艺与营养	三年	旅游	20	22	3				
540202	烹饪工艺与营养	三年	旅游		40		10			高职专业学院-黄 山旅游管理学校
550103	数字媒体艺术设计	三年	文化艺术	27	30		8			
550119	雕刻艺术设计	三年	文化艺术	18	20	2				
560213	融媒体技术与运营	三年	新闻传播	18	22					
590302	智慧健康养老服务与 管理	三年	公共管理与 服务	10	12	3	10			
520101K	临床医学	三年	医药卫生					10		
570102K	学前教育	三年	教育与体育	20	45		15		师范	

备注：最终招生专业及计划以教育厅下达为准。

七、志愿填报时间及办法：

已报名参加安徽省2026年分类考试招生且文化素质测试达到安徽省合格线的考生，于2026年3月14日10:00-3月17日17:00，登录gkbm.ahzsks.cn填报院校及专业志愿。报考分类考试的考生，可选择不

超过 3 所高职院校填报志愿。

报名流程详见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网站（www.ahzsks.cn）或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微信公众号。

1. 填报我校志愿的普通高中毕业生、具有高中阶段学历或同等学力及以上的社会人员：可填报 2 个专业志愿和 1 个服从志愿。

2. 填报我校志愿的中职学校、中等技工学校毕业生：可填报 1 个专业志愿。

3. 临床医学专业招生对象为参加分类考试招生报名的高中阶段（含中职）毕业生，参加乡村医生定向委托培养计划报名的考生，仅限填报一所医学类院校的一项医学专业（临床医学或中医学），无需参加省教育考试院组织的志愿填报。省卫生健康委核准各市报送报名初审通过人员名单后，由省教育考试院统一导入志愿信息。考生参加乡村医生定向委托培养计划报名的同时，还有意兼报其他院校其他专业的，可按照 2026 年分类考试和对口招生工作实施办法，在规定时间内填报其他院校（专业）志愿，志愿填报办法与其他考生相同。

4. 分类考试招生革命老区专项计划单设批次，相关考生可选报 3 所专项计划招生院校填报志愿，同时可另填报 3 所其他分类考试招生院校。

5. 同一考生在同一志愿批次里重复填报我校院校志愿的，以初次提交的院校志愿（最小数值的志愿 ID）为有效志愿，其余志愿均视为无效志愿。

八、入学测试办法：

高等职业院校分类考试招生实行“文化素质测试+职业适应性测试（或职业技能考试）”的考试评价方式。分类考试文化素质测试达到合

合格线且已缴纳报名费的考生方可参加我校组织的院校测试，中职学校、中等技工学校毕业生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技能考试，其他考生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适应性测试；参加乡村医生定向委托培养计划报名的考生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适应性测试；退役军人填报退役军人专项计划的参加专项考试，考试内容为职业适应性测试，报考普通计划的退役军人考生，则需按毕业生类别参加相应测试。

（一）文化素质测试

1. 文化素质测试由省考试院统一组织命题，统一划定合格线。文化素质测试包括语文、数学、英语三科内容。卷面分值为 300 分，其中语文、数学每科 120 分，英语 60 分。采取合卷笔试的方式进行考试。《安徽省普通高校分类考试招生和对口招生文化素质测试考试大纲》见省考试院网站及微信公众号。填报我校志愿的考生中，除填报退役军人专项计划并经审核通过的考生无需参加文化素质测试外，其余考生均需参加安徽省考试院统一组织的文化素质测试。

2. 考试时间：2026 年 3 月 8 日上午 9:00-11:30。

3. 考试地点：各市、县（市、区）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根据实际情况设立若干考点。

4. 合格线：由省考试院根据招生计划、考生数和考试成绩等因素，划定文化素质测试合格分数线。乡村医生定向委托培养计划文化素质测试合格分数线划定，按照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相关文件执行。

（二）职业适应性测试

1. 测试对象：在文化素质测试达到合格线且已缴纳报名费的考生中，参加乡村医生定向委托培养计划报名的考生，退役军人专项计划考生、

普通高中毕业生、具有高中阶段学历或同等学力及以上的社会人员参加职业适应性测试。

2. 测试内容与方式：职业适应性测试主要考核考生未来从事生产、建设、服务、管理等一线工作所必备的基本职业素质，测试内容包括学习能力、语言表达能力、推理分析能力，总分 300 分，采用笔试考试。我校统一编制测试大纲，统一命题测试，考试大纲详见黄山职业技术学院招生网“通知公告栏”。

3. 测试时间：2026 年 3 月 28 日（具体时间详见准考证）。

4. 测试地点：黄山职业技术学院内。

（三）职业技能考试

1. 测试对象：在文化素质测试达到合格线且已缴纳报名费的考生中，中职学校、中等技工学校毕业生参加职业技能考试。

2. 测试内容与方式：职业技能考试包括专业能力测试和技术技能测试，专业能力测试以教育部发布的中职专业教学标准中核心专业知识为基本依据，采用笔试考试，重点考察综合专业能力，包括专业基础技能、职业素养和职业道德、团队合作和创新意识，总分 150 分；技术技能测试以教育部发布的中职专业教学标准中核心技术技能为基本依据，以操作考试为主，充分体现岗位技能、通用技术等内容，总分 150 分。职业技能考试总分 300 分。各专业根据各自测试大纲进行测试，职业技能考试大纲详见黄山职业技术学院招生网“通知公告栏”。

3. 测试时间：2026 年 3 月 29 日-3 月 30 日（具体时间详见准考证）。

4. 测试地点：黄山职业技术学院内。

（四）测试费用

1. 缴费考生：为文化素质测试达到合格线并且已填报我校志愿的考生。

2. 缴费时间：2026年3月20日15:00-3月23日10:00。

3. 缴费方式：报名考试费用60元，考生登录我校分类考试招生平台 <http://hszy.best-edu.cn> 进行缴费，报名考试费按照《安徽省发展改革委 安徽省财政厅关于普通高校招生报名考试费等收费标准的复函》（皖发改价费函〔2024〕363号）核定的收费标准执行，**逾期未缴费考生视为放弃校考资格。费用一旦缴纳，将不予退回，请考生慎重。**

（五）准考证领取

1. 参加文化素质测试的考生，在省考试院规定的时间登录 gkbn.ahzsks.cn 自行打印文化素质测试准考证，具体安排和操作办法请关注省考试院网站和微信公众号。

2. 文化素质测试达到合格线且已缴费成功的考生，于2026年3月26日10:00-3月30日8:00登录我校分类考试招生平台 <http://hszy.best-edu.cn> 打印参加我校职业适应性测试或职业技能考试准考证。

（六）成绩公布及复核办法

1. 文化素质测试成绩由省考试院统一发布，具体查询办法请关注省考试院网站及微信公众号。

2. 校考测试成绩考生可于2026年4月1日9:00登录我校分类考试招生平台 <http://hszy.best-edu.cn> 进行查看，如考生对本人考试成绩存在异议，可在2026年4月3日上午8:30-11:30下午2:30-5:00拨打我校教务处电话（0559-2333656）进行核查，限查漏改、漏统、错统，

宽严不查，逾期不再办理，超过时间未进行核查视为无异议。

（七）入学测试成绩

考生入学测试成绩=文化素质测试成绩×30%+职业适应性（职业技能）测试成绩×70%。针对可免于文化素质测试的部分考生，其文化素质测试成绩按满分×30%计入。

九、录取办法：

（一）录取规则

我院将根据招生章程中规定的录取规则，先按学校分类考试招生总计划的120%确定预录取考生名单，预录取结束后，针对入学测试成绩有效且未被预录取的考生，再依照相同的录取规则，按不超过分类考试招生总计划的30%确定递补预录取考生名单。即预录取和递补录取分阶段分不同对象进行，但录取基本要求、录取规则须保持一致。如我校预录取考生确认人数已满招生计划的100%，则不再进行递补录取确认。

1. 参加职业适应性测试考生：录取遵循“专业志愿优先”原则，在所有参加职业适应性测试的考生中，根据考生的第一专业志愿，按照入学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完成全部第一专业志愿录取后，若考生的第一专业志愿无法满足，则根据考生的第二专业志愿，按照入学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当考生所填报的专业志愿均无法满足时，若填报专业服从志愿，则由学校调剂到有空余计划的专业，若未填报专业服从志愿，则不予录取。录取时，若入学测试成绩相同，则依次按照“职业适应性测试×70%”“文化素质测试×30%”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录取，以上排序都相同的情况下，则依次按照职业适应性测试中学习能力、语言表达能力、推理分析能力模块成绩录取。

2. 参加职业技能考试学生：在所有参加职业技能考试的考生中，根据考生入学测试成绩按专业志愿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若入学测试成绩相同，则依次按照“职业技能考试×70%”“文化素质测试×30%”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录取。以上排序都相同的情况下，则依次按照职业技能考试中“专业能力测试”“技术技能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

3. 继续实施乡村医生定向委托培养。在高职院校分类考试招生计划中采取计划单列、单独划线、单独录取的方式定向委托培养乡村医生。临床医学专业录取具体办法按照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相关文件执行，录取以区县卫健委签订的委托培养协议为依据，根据协议计划人数，按各区县达线考生入学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乡村医生定向委托培养严格按下达的招生计划确定预录取名单，不参加递补录取。已被专项计划预录取的考生不再进入其他类别录取环节。

4. 退役军人专项计划招生录取。根据《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6 年高职院校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皖教秘高〔2026〕1 号）相关规定执行。报考退役军人专项计划的考生需在高考报名时申报“退出部队现役考生”或“自主就业退役军人”，并经省考试院资格审核通过后，可免于文化素质测试，直接参加职业适应性测试。考生按入学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录取，录取实行单列计划、单独考试、单独录取。报考普通计划的退役军人考生，则需参加文化素质测试并按普通高中毕业生或中职毕业生录取办法执行。

5. 继续实施高职（高专）院校招收革命老区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专项计划。革命老区建档立卡专项计划实行单设批次、单列计划、单独

录取，遵循志愿优先、专业优先，做到应录尽录。相关考生可选报 3 所专项计划招生院校，同时可另填报 3 所其他分类考试招生院校。未填报专项计划院校志愿的，不得纳入专项计划录取，已被专项计划预录取的考生不再进入其他类别录取环节。

6. 技能拔尖人才免试入学

根据《教育部关于积极推进高等职业教育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教学〔2013〕3 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高职院校分类考试工作的通知》（教学厅函〔2021〕36 号）等文件精神，对于文化素质测试合格且符合下列条件的考生，报考高职（专科）院校对应专业，经省教育厅核实资格，招生院校审核，并在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公示后，可免职业技能考试并予以录取。

（1）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技能大赛铜牌及以上奖项，世界技能大赛、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奖项的考生。

（2）获得世界技能大赛安徽省选拔赛、安徽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一等奖的考生。

（3）具有高级工或技师资格（或相当职业资格），获得县级及以上劳动模范称号或先进个人称号的在职在岗中职学校毕业生。

考生于 2026 年 3 月 16 日 10:00-3 月 18 日 15:00 登录我校分类考试招生平台 <http://hszy.best-edu.cn> 提交相关材料。

（二）计划调整原则

录取过程中，我校在不突破招生总计划和确保公平公正、安全稳定的基础上，可根据生源报考情况，调整面向普通高中毕业生、面向中职学校毕业生及面向社会人员计划分配；也可根据办学条件，针对考生专

业志愿填报实际，对专业间计划作必要调整，为各类学生及社会人员接受高等职业教育提供更多的升学与学习机会。

（三）录取确认及注意事项

1. 学校预录取与递补预录取：2026年4月6日前在我校招生信息网公示预录取及递补预录取考生信息。

2. 预录取考生网上录取确认：2026年4月11日10:00-4月13日17:00，预录取名单中考生登录 gkbm.ahzsks.cn，选择我校进行录取确认。

3. 递补预录取考生网上录取确认：预录取网上确认结束后，省考试院汇总并统一公布未完成计划且接受递补录取考生院校信息，如我校预录取考生确认人数已满招生计划的100%，则不再进行递补录取确认。递补预录取名单中的考生须在2026年4月15日10:00-4月16日17:00登录网站 gkbm.ahzsks.cn 进行递补录取确认。已被我校或其他学校预录取的考生，不论其是否确认录取，都无法参加递补录取确认。

考生只能选择一所院校确认录取，一经确认，任何人不得更改。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得再参加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已被预录取（含递补预录取）但在规定时间内未进行网上确认的考生视为放弃录取资格。放弃录取资格和未被录取的考生，可参加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

4. 2026年4月30日前我校在招生网公布正式录取考生信息，录取通知书随普通高考录取通知书一并寄发。

十、相关事宜：

（一）奖贷助补免措施：与普通高考学生享同等政策

1. 奖学金

专科生国家奖学金每生每年 10000 元，国家励志奖学金每生每年 6000 元。校内奖学金：设特等、一等、二等、三等奖学金，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

2. 生源地助学贷款

符合条件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可在入学前户籍所在县(市、区)申请办理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或安徽省农村商业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

3. 勤工助学

学院提供若干个固定勤工助学岗位供学生申请。

4. 困难补助

专科生国家助学金平均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 3700 元，实行分档资助，分档标准为 2500 元、3500 元、5000 元。

专科生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和国家助学金名额由省财政厅、省教育厅根据财政部、教育部确定的总人数，以及高校数量、类别、办学层次、办学质量、在校专科生人数等因素确定并下达。

(二) 身体健康状况要求

按教育部和原卫生部颁布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执行。报到后学校将按照规定进行入学资格复查和新生体检，如入学体检检查出不符合所录专业培养要求，报上级主管部门批准后取消其录取资格或转入其他专业。

(三) 收费标准

学费：按照省价格主管等相关部门核定标准执行；

住宿费：4 人间，1000 元/生/学年、6 人间，800 元/生/学年。

（四）学籍管理

学生按规定时间办理入学手续后，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 41 号）及学院相关规定注册学籍，做好学籍管理工作。

（五）毕业证书

学生在规定学习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内容，符合毕业条件，学校进行学历电子注册并颁发普通全日制专科毕业证书。颁发毕业证书学校名称为“黄山职业技术学院”，证书类型为全日制普通高等教育毕业证书。

十一、其他须知：

（一）本章程若有与国家相关政策不一致之处，以国家和上级有关政策为准，章程未尽事宜详见我校招生信息网其它通知。黄山职业技术学院招生信息网（<https://www.hszy.edu.cn/zsw1/>）和黄山职业技术学院微信公众号是我校相关招生考试、录取信息发布的唯一渠道，请广大考生主动及时关注，考生因个人原因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造成后果的由考生本人承担。

（二）考生须对本人提交的相关审核材料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后果自负。

（三）对在考试招生中有违规违纪行为的人员，严格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四) 本校严格执行国家招生政策，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有偿招生，坚决杜绝本校教职工参与任何中介机构或辅导机构教学、讲座等活动。本校将依法追究以学校名义进行非法招生宣传、培训等活动的中介机构或个人的责任。

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举报电话：0551-63619961，

举报邮箱：jiancha@ahedu.gov.cn。

黄山职业技术学院举报电话：0559-2596919

(五) 考生一经报考我校相关专业，即视为已知晓并自愿遵守我校招生章程相关规定。

(六) 本章程自发布之日起执行，由黄山职业技术学院负责解释。

十二、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黄山职业技术学院招生办公室

学院地址：安徽省黄山市屯溪区学院路1号

咨询电话：0559-2596955(工作日上午8:30-11:30,下午2:30-5:00)

学院官网：<http://www.hszy.edu.cn/>

学院招生网：<http://www.hszy.edu.cn/zsw1/>

附：2026年分类考试招生日程安排

1. 2026年1月26日10:00至1月30日17:00，分类考试报名。
2. 2026年3月8日上午9:00-11:30，文化素质测试。
3. 2026年3月14日10:00-3月17日17:00，考生登录 gkbm.ahzsks.cn 填报志愿。
4. 2026年3月16日10:00-3月18日15:00，技能拔尖人才登录我校分类考试招生平台：<http://hszy.best-edu.cn> 提交审核材料。
5. 2026年3月20日15:00-3月23日10:00，考生登录我校分类考试招生平台：<http://hszy.best-edu.cn> 缴纳校考测试费。
6. 2026年3月24日前，学校招生信息网公布参加校考测试考生名单。
7. 2026年3月26日10:00-3月30日8:00，考生登录我校分类考试招生平台：<http://hszy.best-edu.cn> 打印校考准考证。
8. 2026年3月28日（具体时间详见准考证），考生参加职业适应性测试；2026年3月29日-3月30日（具体时间详见准考证）考生参加职业技能考试。
9. 2026年4月1日9:00，考生可登录我校分类考试招生平台：<http://hszy.best-edu.cn> 查看本人成绩。
10. 2026年4月3日上午8:30-11:30 下午2:30-5:00 拨打我校教务处电话（0559-2333656）进行成绩核查。
11. 2026年4月6日前，我校招生信息网公示预录取及递补预录取考生信息。
12. 2026年4月11日10:00-13日17:00，预录取考生登录省考试院网站 gkbm.ahzsks.cn 进行录取确认，2026年4月15日10:00-4月16日17:00 递补预录取考生登录省考试院网站 gkbm.ahzsks.cn 进行递补录取确认。
13. 2026年4月30日前，我校招生网公布正式录取考生信息，录取通知书与普通高考录取通知书一并寄发。